

中国航空集团公司

China National Aviation Holding Company

回 复 函

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送的《关于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请示函》收悉，现回复如下：

中国航空集团公司于 2013 年底获得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0 亿元，用于你公司航空网络枢纽建设项目，你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8 日发布了公告。就此事项的后续事宜，目前尚未有具体成型的方案，也没有相关时间表，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。

除上述事项之外，本公司作为你公司的控股股东，目前不存在关于你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，中国航空集团公司同时承诺未来三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。

特此函告。

